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 
承辦人：技士 杜立鈞  
電話：049-2222106#2521  
傳真：049-2247763  
電子信箱：lijyundu\_91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採購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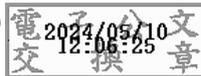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採品字第113011567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0000A\_1130115671\_ATTACH1.docx、  
376480000A\_1130115671\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修正「南投縣政府工程抽驗驗收要領及容許標準表」為  
「南投縣政府工程驗收容許標準表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南投縣政府工程驗收容許標準表」1分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  
南投縣風景區管理所、南投縣交通管理所

副本：本府採購中心(含附件)



採購中心 收文:113/05/10



801130002765 有附件